

2021 年
清远市清新区司法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清远市清新区司法局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清远市清新区司法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清远市清新区司法局单位基本性质是行政单位,是区政府主管全区司法行政的职能部门,是政法机关的组成部分。主要职责是:

1、贯彻执行国家司法行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制定全区司法行政工作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

2、负责法制宣传、普及法律常识工作及司法行政对外交流工作。

3、指导、监督律师、公证工作并承担相应责任,依法负责律师、公证相关管理工作。

4、指导、监督、管理全区法律援助工作。

5、管理、指导、监督基层司法所工作;指导人民调解工作。

6、组织开展社区矫正和对刑释解教人员的安置帮教工作。

7、指导、监督、管理全区司法行政系统的计划财务工作。

8、抓好全区司法行政系统的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组织、指导司法行政系统的警务管理和警务督察工作。

9、承办区委、区政府和上级业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1、机构设置:

区依法治区办设在清远市清新区司法局，区司法局内设政工科、依法治理股、公共法律服务管理股、法制股和社区矫正股（社区矫正中心）五个股室。

区司法局下设清远市清新区法律援助处、清远市清新区公职律师事务所和广东省清远市清新公证处 3 个机构。

2、人员构成情况：

区司法局共有编制 32 人（含工勤人员 2 人），实有人数 32 人，退休人员 7 人。其中：区司法局本级编制 21 人（含工勤人员 2 人），实有人数 21 人；法律援助处编制 3 人，实有人数 3 人；公职律师事务所编制 5 人，实有人数 5 人；清新公证处编制 3 人，实有人数 3 人；退休人员区司法局本级 6 人，公职律师事务所 1 人。

2021 年由财政拨款，区司法局自主聘请的政府购买服务人员（行政辅助类人员）5 人。

2021 年由区人才智力市场管理，派遣至区司法局工作的政府购买服务人员 1 人。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区司法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清远市清新区法律援助处、清远市清新区公职律师事务所和广东省清远市清新公证处。其中清远市清新区法律援助处、清远市清新区公职律师事务所和广东省清远市清新公证处为非独立核算单位，因此没有

独立公开，均纳入本局进行汇总公开。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清远市清新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194.5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882.26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13
		九、卫生健康支出	23.88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清远市清新区司法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 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 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 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00
		十六、金融支出	0. 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62. 28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 00
本年收入合计	1194. 55	本年支出合计	1194. 55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清远市清新区司法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194.55	支出总计	1194.55

注： 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填列。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清远市清新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illegible]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清远市清新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88	23.8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88	23.8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03	22.0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5	1.8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2.28	162.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2.28	162.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1.44	61.4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00.84	100.8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填列。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清远市清新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194.55	826.37	368.18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00	0.00	35.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5.00	0.00	35.00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5.00	0.00	35.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82.26	549.08	333.18	0.0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882.26	549.08	333.18	0.00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518.40	518.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8.00	0.00	18.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42.00	0.00	42.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90.18	0.00	190.18	0.00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33.00	0.00	33.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2	法制建设	50.00	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清远市清新区司法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40650	事业运行	30.68	30.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13	91.1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0.68	90.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47	7.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5.47	55.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74	27.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0.45	0.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0.45	0.4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88	23.8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88	23.8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03	22.0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5	1.85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清远市清新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2.28	162.2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2.28	162.2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1.44	61.4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00.84	100.8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填列。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清远市清新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194.5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882.26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13
		九、卫生健康支出	23.88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清远市清新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 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00
		十六、金融支出	0. 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62. 2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 00
本年收入合计	1194. 55	本年支出合计	1194. 55
		二十四、结转下年	0. 00
收入总计	1194. 55	支出总计	1194. 55

注： 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填列。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清远市清新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1194.55	826.37	368.18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00	0.00	35.00
[20103]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5.00	0.00	35.00
[2010399]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5.00	0.00	35.00
[204]公共安全支出	882.26	549.08	333.18
[20406]司法	882.26	549.08	333.18
[2040601]行政运行	518.40	518.40	0.00
[2040604]基层司法业务	18.00	0.00	18.00
[2040605]普法宣传	42.00	0.00	42.00
[2040607]公共法律服务	190.18	0.00	190.18
[2040610]社区矫正	33.00	0.00	33.00
[2040612]法制建设	50.00	0.00	50.00
[2040650]事业运行	30.68	30.68	0.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13	91.13	0.0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清远市清新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0.68	90.68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7.47	7.47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5.47	55.47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74	27.74	0.00
[20808]抚恤	0.45	0.45	0.00
[2080801]死亡抚恤	0.45	0.45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23.88	23.88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88	23.88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22.03	22.03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1.85	1.85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162.28	162.28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162.28	162.28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61.44	61.44	0.00
[2210203]购房补贴	100.84	100.84	0.00

注： 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填列。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清远市清新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826. 37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682. 23
[30101]基本工资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116. 29
[30102]津贴补贴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286. 72
[30103]奖金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9. 69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51. 30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25. 65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22. 03
[30113]住房公积金	[50103]住房公积金	55. 68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4. 87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52. 30
[30201]办公费	[50201]办公经费	11. 70
[30202]印刷费	[50201]办公经费	0. 00
[30204]手续费	[50201]办公经费	0. 5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清远市清新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05]水费	[50201]办公经费	0.20
[30206]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2.00
[30207]邮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1.00
[30211]差旅费	[50201]办公经费	0.60
[30217]公务接待费	[50206]公务接待费	6.00
[30228]工会经费	[50201]办公经费	7.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50201]办公经费	12.30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47.98
[30101]基本工资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11.43
[30102]津贴补贴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13.67
[30103]奖金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0.96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4.17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2.09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清远市清新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1. 85
[30113]住房公积金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5. 76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8. 05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2. 10
[30201]办公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 30
[30204]手续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0. 10
[30211]差旅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0. 10
[30228]工会经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0. 6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1. 76
[30302]退休费	[50905]离退休费	7. 47
[30304]抚恤金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0. 45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09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 84

注： 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填列。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7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 清远市清新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54.40	54.40	0.00	0.00
“三公”经费	17.00	17.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1.00	11.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00	11.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6.00	6.00	0.00	0.00

注： 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填列。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清远市清新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无	无	0.00	0.00	0.00

注：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清远市清新区司法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无	无	0.00	0.00	0.00

注：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1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1194.55 万元，比上年 1235.68 万元减少 41.13 万元，下降 3.33%，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度有中央及省转移支付资金提前下达，2021 年没有；支出预算 1194.55 万元，比上年减少 41.13 万元，下降 3.33%，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度有中央及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提前下达，2021 年没有，因此年初预算没有这部分资金的支出计划。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1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17.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1.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 6.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

（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1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54.4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办公费 13.00 万元，手续费 0.60 万元，水电费 2.20 万元，邮电费 1.00 万元，差旅费 0.70 万元，公务接待费 6.00 万元，工会经费 7.6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00 万元，其他交通费 12.3 万元。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 192.68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50.00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40.0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102.68 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 386.24 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 753.10 平方米，车辆 2 辆，单价在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 50.00 万元，主要是国产化办公电脑及打印机，社区矫正工作通讯设备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1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2021 年本部门没有推展重点项目绩效	无	无

信息公开的相关工作		
-----------	--	--

注：2021 年，本部门没有推展重点项目绩效信息公开的相关工作。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指省直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